

潍坊市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信用承诺书

为规范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服务行为，本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 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开展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活动，并对作出的服务结果承担法律责任；

2. 不超出核定业务范围从事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活动；

3. 不伪造、转让或者租借资质、资格证书；

4. 不出具虚假或者重大疏漏的服务报告、证明等材料；

5. 坚持廉洁从业，恪守职业道德，自觉抵制不正之风；坚决杜绝商业贿赂和其他形式的经济犯罪行为；

6. 通过正当竞争手段承揽业务，不低于成本价开展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活动，不采取欺诈、恶性竞争等不正当手段获取利益，自觉维护行业形象和信誉，落实行业自律的要求；

7. 不更改或者简化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程序和相关内容；

8. 坚决杜绝从业人员应到而不到现场开展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活动；专业技术人员不同时在两个以上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从业；

9. 不强行或者变相强行推销商品、提供服务；

10. 不泄露委托单位的技术秘密或者商业秘密；

11. 严格遵守行业收费标准，合理收费；
12. 严格服务时限要求，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服务报告、证明等材料和整改确认意见；
13. 不向监管部门隐瞒或者变相隐瞒被检对象真实性或其质量问题或隐瞒涉及本机构的投诉或技术争议；
14. 认真接受有关部门依法监督检查，自觉接受全社会的监督。

以上承诺，我已认真研读，并同意将该承诺和践诺信息纳入潍坊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并上网公示。如有违反，我和本单位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敬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090650460E

主要负责人(签名)：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日期：2021年05月21日

